

华致酒行连锁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致酒行连锁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19年11月5日以专人直接送达的方式发出，并于2019年11月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向东先生主持，应参与表决的董事9名，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9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本次董事会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已实施完成，公司注册资本由23,155.4667万元增加至41,679.8400万元，现修订公司章程相关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修正案》（公告编号：2019-060）。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增强人才引进的吸引力、合理配置公司研发资源、提升研发部门的管理效率，以及为客户提供更优质、便捷的产品体验服务，公司拟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产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由迪庆藏族自治州等地变更至北京。同时，为促进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加强与当地资源的有效对接，公司拟增加全资子公司北京华致陈香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作为“产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

实施主体，以加快募投项目实施进度，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1）。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致酒行连锁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关联董事吴向东、颜涛、朱琳和罗永红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 2019 年 11 月 28 日（星期四）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062）。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华致酒行连锁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1 月 9 日